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教評會議紀錄

日期：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（星期四）

時間：12:00-13:00

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人文創意學院會議室

主席：劉柏宏 院長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王郁宜

一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、進推部通識領域課程兼任教師新聘案審查。

說明：

1、人文藝術領域：

（1）林育秀老師—「俄羅斯文化」課程

• 具助理教授證書、博士學位、大專院校聘書

（2）林純芬老師—「旅遊文學」課程、

• 具講師證書、碩士學位、大專院校聘書

（3）蘇彥綦老師—「哲學思考與生活探討」課程

• 博士學位、大專院校聘書

（4）吳嵩山—「大眾傳播理論、方法與應用」課程

• 碩士學位、工作經歷證明

2、社會科學領域：

（1）鄧戍雄老師—「旅遊導覽」課程

• 碩士學位、大專院校聘書

3、自然科學領域：

（1）許朕諭老師—「現代綠生活」課程

• 碩士學位、大專院校聘書

（2）陳虹臻老師—「生活化學」課程

• 碩士學位、勤益科大業師、社區大學聘書

（3）蕭瑞棠老師—「環境變遷與文明」課程

• 具講師證書、碩士學位、大專院校聘書

(4) 涂川洲老師—「飲食的科學觀」課程

• 博士學位、專業工作經歷證明

- 4、本案已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博雅中心教評會議決議，無異議通過新聘任案，並提請院教評會審議。

決 議：

- 1、請鄧戍雄老師補齊聘書文件，並提下次院教評會追認。
- 2、其餘無異議審查通過，送人事室彙提校教評會審議。

(二) 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 由：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、進推部首次開設博雅通識領域課程之他系(中心)聘任之專、兼任老師。

說 明：

- 1、李盈盈老師(基礎通識中心兼任老師)
—「設計素養」課程(人文藝術領域)
• 碩士學位(修讀博士中)、大專院校聘書
- 2、鄭明政老師(基礎通識中心專任老師)
—「新聞日語」課程(人文藝術領域)
—「智慧財產權法概論：著作權篇」課程(社會科學領域)
- 3、黃秀瑄老師(電機系兼任老師)
—「藝術美學賞析」課程(人文藝術領域)
• 具助理教授證書、博士學位、大專院校聘書
- 4、本案已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博雅中心教評會議決議，無異議通過新聘任案，並提請院教評會審議。

決 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(三) 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 由：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配合典範科大開設之學程，加開 3 學分通識領域課程，專任教師新聘案審查。

說 明：

- 1、姚威宏老師—「創意思考」課程
• 機械系系專任老師
• 具副教授證書、博士學位
- 2、曾彥魁老師—「工程倫理」課程

- 機械系專任教師
- 具助理教授證書、博士學位

3、陳紹賢老師—「產業概論」課程(和潘吉祥老師合開)

- 機械系專任教師
- 博士學位

4、本案已於102年10月21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博雅中心教評會議決議，無異議通過新聘任案，並提請院教評會審議。

決 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(四) 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 由：102學年度第1學期「業師協同教學」業界專家遴聘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1、依據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辦法辦理。
- 2、102-1 博雅通識中心共11門課程申請業師協同教學，共聘請17位業界專家，其中張毓國老師、施梅紛老師為續聘，其餘教師為新聘。本次申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科目及相關資料如下，提請審查。

序	授課 教師	開課 代碼	課程名稱	業師	配合 時數	總時數	
1.	方智芳	W015	聖經中的生命故事	徐錦玲	10	12	
				于金堂	2		
2	倪玉珊	W005	基礎素描與賞析	張毓國	6	6	
3	倪玉珊	W057	基礎素描與賞析	張毓國	6	6	
4	倪玉珊	W071	世界美術館之巡禮與賞析	張毓國	12	12	
5	鄭志敏	W029	歌唱的藝術	尤鴻銘	12	12	
6	鄭志敏	W088	歌唱的藝術	尤鴻銘	12	12	
7	劉淑如	W002	古典音樂與電影的對話	施梅紛	12	12	
8	林麗嬌	W047	生活環保與實作	周君泓	10	12	兩人均無在職，附相個人經歷資料提請審查
				魏世強	2		
9	沈毓豪	W101	創意思考	陳俊成	12	12	兩人均無在職，附相個人經歷資料提請審查
				高發育	6	6	
10	鄭安裕	W102	工程倫理	曹文海	3	18	巫茂熾在職證明以名片取代
				巫茂熾	3		
				陳嘉輝	3		

				吳滿玉	3		
				邱大周	3		
				陳建宗	3		
11	林佩芬	W103	職場倫理	歐陽光	9	18	
				洪坤璋	9		

4、本案已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博雅中心教評會議決議，無異議通過新聘任案，並提請院教評會審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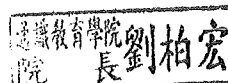
決 議：

- 1、請周君泓老師、魏世強老師、陳俊成老師、高發育老師、巫茂熾老師補齊在職證明或相關經歷證明文件，並提下次院教評會追認。
- 2、其餘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二、臨時動議

三、散會。

✓
院長核章：
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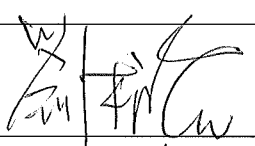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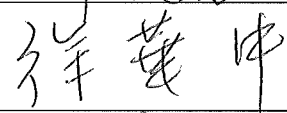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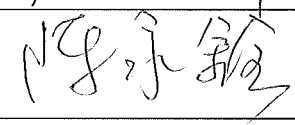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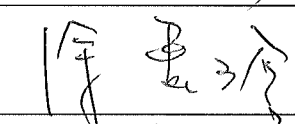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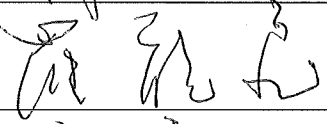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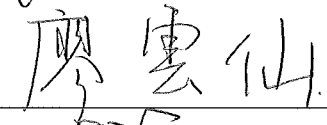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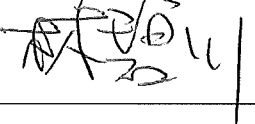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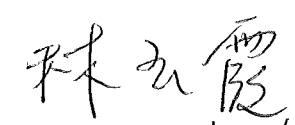
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教評會議簽到表

一、會議時間：102 年 10 月 31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 0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人文學院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劉柏宏 院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職稱	姓名	簽到
通識教育學院院長	劉柏宏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徐華中	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陳永銓	
語言中心主任	涂惠玲	
體育室主任	羅龍飛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廖雲仙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林碧川	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	潘吉祥	
語言中心	林玉霞	
體育室	洪彰鴻	